

证券代码：000032

证券简称：深桑达 A

公告编号：2021-040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。
- 2.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召开情况

(1) 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:00。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 1:00-3:00；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:15，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5 日下午 3:00。

(2) 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技路1号桑达科技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

(3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(4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 主持人： 董事长刘桂林先生

(6)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. 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含股东授权代表）共 11 人，代表股份 368,749,6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 34.4230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，代表股份 213,948,32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 19.9722%；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（含股东授权代表）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154,801,36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的 14.4508%。

3.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北京国枫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：

序号	提案名称	表决意见						是否通过
	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
		股数 (股)	比例 *1 (%)	股数 (股)	比例 (%)	股数 (股)	比例 (%)	

1.00	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368,679,986	99.9811	69,700	0.0189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*2	166,029,832	99.9580	69,700	0.0420	0	0	—
2.00	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368,679,986	99.9811	69,700	0.0189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66,029,832	99.9580	69,700	0.0420	0	0	—
3.00	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	368,679,986	99.9811	69,700	0.0189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66,029,832	99.9580	69,700	0.0420	0	0	—
4.00	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	368,679,986	99.9811	69,700	0.0189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66,029,832	99.9580	69,700	0.0420	0	0	—
5.00	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	368,679,986	99.9811	69,700	0.0189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66,029,832	99.9580	69,700	0.0420	0	0	—
6.00	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(包括控股子公司)提供担保的提案	127,528,194	99.8590	180,100	0.1410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27,528,194	99.8590	180,100	0.1410	0	0	—
7.00	关于公司 2021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提案	127,638,594	99.9454	69,700	0.0546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27,638,594	99.9454	69,700	0.0546	0	0	—
8.00	关于公司 2021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	127,638,594	99.9454	69,700	0.0546	0	0	是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27,638,594	99.9454	69,700	0.0546	0	0	—
9.00	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《全面金融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》暨关联交易的提案	127,528,194	99.8590	180,100	0.1410	0	0	是

	其中:中小投资者	127,528,194	99.8590	180,100	0.1410	0	0	—
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	---

*注:

1 本表格中,“比例”均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,或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。

2 本表格中,“中小投资者”均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根据以上表决结果,本次股东大会的上述提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6、7、8、9涉及关联交易,根据有关规定,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(持有202,650,154股)、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(持有38,391,238股)回避了表决。

提案6为以特别决议通过的提案,已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国枫(深圳)律师事务所

2.律师姓名:熊洁、段頔婧

3.结论性意见: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；
- 2.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3.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26日